

臺北市成淵高級中學推動節約能源實施計畫

98.8 行政會報通過

壹、依據

依據臺北市政府 98 年 3 月 12 日府授秘總字第 09830243600 號函頒「臺北市政府加強推動所屬機關學校節約能源措施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推動本校節約能源措施之執行成效，落實節約能源政策，自 96 年度起，達成本校用電量「以 95 年度為基期，逐年以減少 6% 為原則，至 100 年度減少 10% 為目標」之實施目標。

參、任務編組

成立本校節約能源工作推動小組，工作小組會議，得視實際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成員及其職掌臚列如下：

職稱	單位職稱	姓名	職掌
召集人	校長	趙雅鈴	審核、督辦本校能源教育推動目標
總幹事	總務主任	蔡宗淥	訂定本校推動節約能源實施計畫，並擔任推動與協調之工作
副總幹事	教務主任	洪金英	協辦能源教育教學上各相關活動
副總幹事	學務主任	魏道錦	規劃節約能源教育之計畫與執行
副總幹事	創發處主任	史美奐	協辦能源教育教學上各相關活動
總執行	衛生組長	莊永志	執行本校能源教育各相關活動
	事務組長	周奕明	主辦節約能源實施計畫與執行

職稱	單位職稱	姓名	職掌
委員	教官室主任	郭文豪	配合執行節約能源實施計畫之相關措施
委員	輔導室主任	張云荼	配合執行節約能源實施計畫之相關措施
委員	會計室主任	洪慧華	配合執行節約能源實施計畫之相關措施

肆、實施期程

經本校節約能源推動小組開會討論後，即日起實施；每學期末召開督導檢核會議，檢討實施成效及改進方案。

伍、業務分工

單位	召集人	督導責任區	工作項目
教務處	洪金英	勵志樓	1.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2. 配合校慶活動，由班級設計節約能源相關宣導海報展示。
學務處	魏道錦	培英樓	1.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2. 辦理各種節約能源宣導講座 3. 配合校內活動或週會宣導節能之效
總務處	蔡宗淙	綜合教學大樓	1. 擬定節約能源目標與工作計畫。 2.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教官室	郭文豪	春暉樓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輔導室	張云荼	行政大樓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圖書館	潘瑞根	活動中心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創發處	史美奐	科學樓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人事室	藍淑雲	人事室	1.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2. 依該小組實際運作狀況，建立考核獎懲機制
會計室	洪慧華	會計室	1.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2. 妥善控管電費及其相關新設或汰換機具經費
總務處	周奕明	倫理樓 12	1. 督導檢核該責任區節能措施實施成效。 2. 建立節能措施責任區域負責人名單

總務處	劉台貴	倫理樓 34	1、按月填報上個月電量統計表 2、依經濟部通知日期內至經濟部能源局網站填報相關資料
總務處	陳榮富	民主樓、公廁、樓梯及夜間照明等公區域	1、依規定按時維護檢查空調及電力等設備 2、年度內設備汰換情形登錄備查

陸、具體方案

一、節約用水

- (一) 控制洗手臺水閥流量，並加強檢視漏水狀況。
- (二) 適時換裝手壓自閉式水龍頭。
- (三) 小便池自動沖水器沖水時間適量調短。
- (四) 馬桶採用分段式沖水器。
- (五) 採責任分區管理，控制各場所、教室等節水措施。

二、節約用電

- (一) 衣著：夏季上班時，穿著輕便衣服，儘量避免穿西裝、打領帶。
- (二) 空調：
 1. 採責任分區管理，控制辦公室、會議室及各教室等室內空調溫度設定在攝氏 26-28 度為宜。
 2. 一般場所未超過攝氏 28 度或適逢假日、少數人加班時，不得開啟冷氣，離開時務必確認已經關閉電源。
 3. 空調區域門窗關閉，且應與外氣隔離，減少冷氣外洩或熱氣侵入，並視需要使用電風扇，降低冷氣機電力消耗。
 4. 使用單位應負責每月清洗冷氣機空氣過濾網，總務處每半年需清洗中央空調系統之冷卻水塔。
 5. 配合公務機關財產使用年限規定，窗、箱型、分離式冷氣機使用超過 5 年且效率低於經濟部能源局公告之能源基準者，委請空調專業技師或廠商進行節能效益評估分析後，逐年編列預算予以汰換。

(三) 照明

1. 逐年淘汰白熾燈泡，改採用高效率照明燈具及電子式安定器。
2. 依國家標準（CNS）所訂定之照度標準，檢討各環境照度是否適當，並作改進。惟不可為節省用電而減少必要之照明，以致影響視力。
2. 上班時，不使用或非必要使用之燈具，應予關閉或維持部分照明；下班時，非必要性照明及未在勤之獨立辦公室照明，應予關閉。
3. 中午休息時間，各場所關閉不必要之照明 1 小時。
4. 採責任分區管理，隨手關閉不需使用之照明。
5. 非經常使用之照明場所（如廁所），配合預算逐年改用照明自動點滅裝置。
6. 牆面及天花板選用乳白色或淡色系列，以增加光線反射效果，可減少所需燈具數量。
7. 依落塵量多寡定期清潔燈具；依燈管光衰及黑化程度更換燈管，以維持應用亮度。

(四) 電梯

1. 電梯內照明及風扇裝設自動啟停裝置。
2. 電梯機房冷卻通風扇以溫控開關控制運轉。
3. 除公務運送物品機具、午餐配膳及協助行動不便之學生上下學外，原則不使用電梯。

(五) 電力系統

1. 變壓器放置場所需有良好通風，必要時加裝風扇或空調散熱。
2. 定期檢討合理契約容量值，以減少基本電費支出。

(六) 事務機器及其他

1. 設定節電模式，當事務機器等停止運作 5-10 分鐘後，即可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

2. 長時間不使用（如開會、公出、午休、下班或假日等）之用電器具或設備（如電腦、印表機、影印機等），應關閉主機及周邊設備電源，以減少待機電力之浪費。

3. 關閉非上班時間飲水機用電，以節約用電並維護校園用電安全。

三、節約用紙

（一）開會時，禁止使用紙杯，改用環保杯、瓷杯、玻璃杯或自備茶杯等。

（二）除簽呈公文或其他必要之情形，盡量使用雙面或回收紙影印；公文受文對象為上級單位或承商者，除密件外，儘量重複使用公文信封。

（三）開會利用多媒體設備報告或說明，減少會議資料之印製。

（四）確實做好紙類回收工作。

四、教育訓練及宣導

（一）全校教職員工參加相關之研習訓練，將有關節能知識列入課程，以加強自身及學生之專業素養與執行效率。

（二）本校將節約能源列為經常性辦理業務，並利用內部各種集會場合或活動中宣導節約能源觀念及作法，適切張貼日常節約能源標語或提醒標示，以養成全員節約能源習慣。

五、紀錄及查核

（一）劃分各責任區域，指定專人負責空調溫度調控與照明開關，每日記錄空調溫度量測記錄表（如附件），按月送本小組彙整。

（二）定期對各項設施進行漏水漏電檢查與維修保養並加以記錄備查。

六、自我評量及檢討

（一）用電量之評核應與前一年同期之用電量作比較，無特殊理由，用電不得成長。

（二）用電指標（總用電量/樓地板總面積）與經濟部能源局網站公布

之同類型機關或學校用電指標比較。

(三) 定期檢討各責任區域之執行情形。

(四) 定期就採行節約用電措施進行檢討，並追蹤、分析用電差異原因及擬定改善對策：

1. 夏月檢討網路填報：於 10 月 15 日前上經濟部能源局網站填報。

2. 年度檢討網路填報：於次年 1 月 15 日前上經濟部能源局網站填報。

柒、預期成效

一、節約用水：以不增加為原則。

二、節約用電：以 95 年度為基期，逐年以減少 6% 為原則，至 100 年度減少 10% 為目標。

三、節約用紙：以不增加為原則。

捌、督導考核

本小組不定期督導考核有無資源不當運用或浪費之情形；對於執行不佳之責任區域限期改善，並追蹤其改善情形。

玖、本要點經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